支薪不支薪?實習前該知道的三大重點

【記者張依茜、林心柔、廖鳳儀、謝明根、顏千惠/綜合報導】

實習現場,年輕人果真起頭難?

辦公室一角,一位面孔生澀的年輕人低頭抱著文件,在他人的吆喝中穿梭:「請你幫我送這個文件。」、「這件事幫我處理一下...」年輕人認真記下每一筆代辦事項,隨撻撻撻的鍵盤聲,將資料建檔。這位年輕人心想:「來到這個企業一個半月了,好希望能再多學一點東西.....」這既不是在公司裡打工的學生,也不是菜鳥新鮮人,而是在企業、機構實習的學生之親身經歷。

近年來,越來越多的大學生在畢業之前進入職場當「實習生」,除了提早接觸就業市場,更期待能在職場早早卡位,得到一份工作。根據《評鑑雙月刊》的研究,臺灣所有大學中,有 455 個系所開設實習課程,大多要求實習時數為 150 小時以上,然而在實習期間,77%的實習生並未領取薪水,甚至沒有任何實習保障。

實習生種類多 保障標準不一

實習生的種類繁多,〈實習生勞工法律問題之研究〉即指出,包含技職院校或一般院校術科要求的實習生,如建教合作生,或大專院校要求學生在寒暑假期間進行短期實習,亦有政府機關推動的見習訓練,以及廠商基於網羅職場新鮮人所進行的實習訓練。關於實習生類別及適用法條,本報導整理詳如表一。

表一:實習生類別

7.4.2.4.4		
類別	定義	適用法條
一、 建教合作	建教合作指職業學校、附設職業類科或專門學程之高級中學及特殊教育學校,與建教合作事業機構合作,以培育學生職業技能為目標之機制。	〈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 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〉、
(職業學校、 大專院校)的	泛指學校為培養學生務實致用的觀念與能力並及早 體驗職場工作,在學生修習專業課程至相當程度後,於在學期間由學校安排至系所相關領域之企業或機構實習,以增加其職場的適應力與競爭力。	無明文規定。
三、 就職前實習	政府機關基於促進就業所推動的實 /見習訓練,以及廠商基於網羅職 場新鮮人所進行的真正實習訓練。	

其中,相較於第一、三類的實習受〈勞基法〉保障,技職院校(職業學校、大專院校)學生的實習並無明文法律規定,薪資及保險沒有既定標準,也不受最低薪資22K保障。至於「實習生是否支薪」則由實習機構認定,而實習生是否具有經濟效益,決定老闆是否支付薪水。對此,莎發超人科技公司總經理虞希舜提出「實習支薪三大定律」。

支不支薪三定律 個人能力是關鍵

「實習生是否支薪有三大定律。」虞希舜總經理認為,資方決定是否給付薪資有 三點考量。第一,當「貢獻-教學成本=正數」,即實習生貢獻個人已具備的能力,而 非學習原本不擅長的技能,實習生就應該領薪水。舉例來說,若實習生工作是擦地 板、訂便當等行政庶務,沒有另外學習新技能,則資方應該給予薪水。

第二,供需法則決定實習生薪資,並不是由老闆決定或員工喊價,而是市場對於該專業人才的供給和需求。虞希舜以遊戲產業為例,中高級以上程式設計師供不應求,因此,只要具備足夠能力,公司願意付正職薪水給學生,但商業美術設計師供過於求,供需市場長期不平衡,即使實習不支薪,仍有學生積極爭取實習機會。

第三,個人能力是支薪關鍵。虞希舜提到,即使只是大三學生,若擁有極強工作能力,他也願意給予高薪。但他也補充,不同專業對於表現好壞的界定不同,「理髮店洗頭妹的洗頭技巧可以區分好壞的程度,但工程師和設計師的能力只有 0 和 1 的差別,沒有中間值。」因此,學生如果沒有足夠專業能力,就無法成為工程師或設計師等該領域的實習生。

把關實習權益 學校並無強制力

即使實習生對企業有正向貢獻,也符合支薪定律,但多數業主仍未支付薪水給實習生。虞希舜也坦言:「薪水最終決定權仍在老闆,要看老闆良心。」根據《評鑑雙月刊》的研究,台灣有 455 個系所開設實習的課程,實習時數規定多超過 150 小時,其中 77%的實習生未領取薪水。

長青國際法律事務所的許律師指出,大學實習生的權益主要由學校把關,首先是學校與機構簽定合約,其次由學校的指導老師作為雙方溝通聯繫的中介者。另外,最近教育部發布「專科以上學校實習課程績效評量辦法」,規範學校實習課程必須接受教育部評鑑,薪資方面則沒有法律規定。2012年,一群重視學生權益的學生代表組成「大學學生權利調查評鑑小組」,對全台灣的 149 所大學進行評鑑,結果指出,大學生校外實習不適用〈勞基法〉,學生實習所得的工作報酬、工作時數,採大學自主原則,由校方和事業單位自訂規則。

學校雖在實習中扮演協調的角色,但對於是否支薪似乎也無能為力。臺灣師大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組執行長王敏齡表示:「各系所的實習有無支薪,要由老師和學生與企業洽談,但學校仍會有團體保險。」雖然學校期盼企業給予學生最好的實習環境,然而,迫於現實和企業本身限制,學校也無強制力要求給付勞保與薪資。

實習權益眾說紛紜 學生努力靠自己

站在資方、勞方不同的立場,對「實習支薪」的看法有天壤之別。學生除了仰賴政府官員代為發聲及討論,也應更了解實習目的,並根據企業提供的資訊與需求,作出最適合自己的判斷,權衡學習和薪資之間的價值。同時,需掌握社會脈動,培養具有社會競爭力、不會輕易被取代的個人專業能力,在就業市場上才能擁有更多的選擇與機會。